

公司代码：600576

公司简称：祥源文化



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9 年半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祥源文化	600576	万家文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衡	陈秋萍
电话	0571-85866518	0571-85866518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	浙江省杭州市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
电子信箱	irm@600576.com	irm@600576.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207,554,380.22	2,062,743,591.91	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12,375,175.49	1,864,165,871.33	2.59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040,504.76	-192,024,425.44	
营业收入	278,992,363.25	345,921,749.14	-1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75,827.66	40,506,821.67	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51,410.09	44,990,398.58	-8.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1	2.13	增加0.1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	0.062	1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	0.062	11.2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64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9	206,788,258	0	质押	151,760,000
西藏联尔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4	47,934,743	47,934,743	冻结	47,934,743
北京天厚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6	45,589,701	45,589,701	冻结	45,117,148
杭州旗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5	32,488,023	0	质押	12,882,450
梁璐	境内自然人	1.17	7,228,202	0	无	0
张杰	境内自然人	0.63	3,895,800	0	无	0
陈继红	境内自然人	0.45	2,800,000	0	无	0
北京翔运通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2,662,524	0	无	0
谢国继	境内自然人	0.40	2,485,800	0	无	0
周强	境内自然人	0.36	2,213,44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祥源实业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西藏联尔、天厚地德、翔运通达为原翔通动漫股东。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受宏观经济环境及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国内文化传媒行业整体调整。公司紧紧围绕2019年度经营计划和发展目标，一方面继续以动漫为核心，深耕新媒体动漫、文旅动漫、动漫原创、版权授权等主营业务，积极拓展动画影视等新业务，提升主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另一方面全面清理、集中处理历史遗留问题及相关风险，剥离淘汰亏损业务，控制成本、缩减业务规模，同时优化组织架构，打造精简高效管控流程，提升管理效率和人均效能，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78,992,363.2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3,575,827.66元，同比增长7.58%。

1、深化赋能管理，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内控制度

继续深化落实赋能式管理改革，通过全面诊断，集合互联网文化公司特点，从战略澄清入手，设计、优化组织架构，完善基础体系建设；同时深入一线多方论证，制定实施赋能式业务管理办法，积极推进赋能式管理改革，充分调动业务人员积极性。加强规范化管理，完善内控制度，全面提升管理水平和人均效能。

2、面对运营商政策收紧，加快赋能转型，推动创新新业务模式落地

2019年上半年，受制于传统通信业务收入的增长乏力，在传统无线增值业务影响较大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创新业务落地。面对市场竞争和运营商政策全面收紧形势下，除保证彩信、短信、IVR等运营商传统增值业务优势外，积极进行积分商城、呼叫中心等业务拓展。同时积极布局短视频，充分利用公司动漫IP资源，进行视频内容版权合作，促进公司动漫IP受众用户增多变广。渠道方面，通过赋能积极发展广告信息流业务，完成了广告信息流的合作模型，与新华网、今日头条、章鱼、快手一代等媒体进行了直接合作。2019年8月14日，翔通动漫成功入选中国互联网企业百强榜单。教育方面，目前与翔通动漫合作的国内外高校已经接近60所。2019年8月12日，公司申报的教学内容和课程改革体系、师资培训、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共计5大类33个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成功入选教育部2019年第一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企

业。

3、加快以信息流为基础的大数据挖掘平台建设，打造公司核心运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互联网推广方面的投入，搭建信息流平台，积累大数据，尝试大数据挖掘。不断加强和业内顶级资源公司合作，磨炼内功，不断加强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力度，努力打造核心竞争力。目前，通过和上海欢兽实业有限公司合作推广其社交电商 app《淘集集》，建立了自己的整个信息流投放体系，并初步积累的用户数据，形成具备用户属性的推广数据。

4、完成其卡通团队和资源整合，利用资本优势，加快动画影视业务布局

为强化“动漫+”战略，抓住 5G 时代的良好机遇，2019 年 3 月，公司收购了影视动画头部企业其卡通，成功介入动画影视领域，产业链进一步延伸。完成收购后，公司参照上市公司内控要求对其卡通进行了业务战略、组织文化、内控制度、财务、人力资源等方面规范整合。目前多部动画电影和动画剧集、动画短视频作品正在制作中，《萤火奇兵 2：小虫不好惹》已于 2019 年 8 月 9 日-11 日全国点映。同时为加大优质动漫内容投入，公司于 2019 年 4 月提出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用于投入动漫 IP 视频化运营项目，希望进一步丰富公司原创内容，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和实施动漫全产业链建设，努力打造国内一流的原创动漫精品创制和运营平台。该事项尚待进一步审核中，能否取得相关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战略与结果导向并重，全面梳理、优化重整部分非主营业务

面对 2018 年版号停止发放、ios 推广政策变化的影响，公司游戏团队积极进行转变，从团队、业务方向等都进行了优化和调整。根据行业判断，2019 年即使版号放开，审核仍然严格，且行业马太效应愈发明显，资源越来越集中，中小型企业由于在资金、用户、产品等方面无法形成规模效应，综合运营实力欠佳，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弱，生存空间受到越来越大的限制。长期来看，行业洗牌仍未结束。因此，2019 年上半年，公司对游戏业务的人员、组织架构、管理效率、发展前景等各方面进行了全面梳理，并从项目资源配置、成本控制、产品创新力、运营效率等多个维度提出新的规划和要求，进一步控制成本，处置盈利能力差的低效资产，积极调整业务方向，不断寻求新的增长点和业务模式，从单一独代项目，转型到联运+独代多业务模式发展，通过持续导入联运分发项目，保持公司收入稳定增长。

互联网金融业务板块面对行业持续出清、备案久未落地、受到严格的“三降”监管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政府及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及时、高效地完成了企业自查、行业协会自律检查和行政核查，积极稳步推进合规和业务调整工作。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下称“财会[2019]6 号文”)，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

号文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的规定要求，公司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适用和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本次未变更其他会计政策。

3.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影响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影响见第十节、五、4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2) 根据财会[2019]6 号文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①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②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③利润表将“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④利润表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该项目应根据“投资收益”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如为损失，以“-”号填列。⑤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